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執行華信航空 ERJ-190 型機年度飛航 組員適職性考驗觀察

服務機關：民用航空局

姓名職稱：林柔君/標準組技正

梅宏競/標準組航務檢查員

派赴國家：中國珠海

出國期間：106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3 日

報告日期：106 年 10 月 30 日

目 錄

壹、 目的.....	2
貳、 過程.....	3-7
一、出國行程	
二、駕駛艙客艙航路查核	
三、飛航組員模擬機訓練觀察	
參、 心得及建議.....	7

壹、目的

為加強評鑑航空器使用人訓練計畫之有效性及航空人員執行其職務與責任之適職性評估以確保標準化作業及品質管制有效運作，本局派遣技正林柔君及航務主任檢查員梅宏競執行華信航空旨揭任務並配合執行長榮航空之國際線航路檢查作業。

貳、過程

一、出國行程

(一)搭乘航班：

日期	航空公司	航班編號	航段	時間
10 月 20 日	長榮航空公司	BR-801	桃園→澳門	1000~1150
10 月 23 日	長榮航空公司	BR-808	澳門→桃園	1150~1340

(二)參與人員：

單位	姓名	職稱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林柔君 梅宏競	技正 約聘航務檢查員
華信航空公司	張 O 緯	ERJ190 機隊檢定駕駛員
	陳 O 豪	ERJ190 機隊模擬機教師
	劉 O 華	ERJ190 機隊正駕駛員
	李 O 志	ERJ190 機隊正駕駛員
	林 O 宗	ERJ190 機隊正駕駛員
	孫 O	ERJ190 機隊副駕駛員
	程 O 亮	ERJ190 機隊正駕駛員
	戴 O 雄	ERJ190 機隊副駕駛員

(三)每日行程：

日期	行程及地點	說明
106 年 10 月 20 日	於桃園搭乘長航 BR-801 赴澳門再乘車至珠海	駕駛艙/客艙航路查核
106 年 10 月 21 日	珠海保稅區翔翼科技有限公司訓練中心	模擬機委任考試官及飛航組員適職性考驗觀察
106 年 10 月 22 日	珠海保稅區翔翼科技有限公司訓練中心	
106 年 10 月 23 日	於珠海乘車至澳門再搭乘長航 BR-808 赴桃園	駕駛艙/客艙航路查核

二、駕駛艙及客艙航路查核

(一)去程

106 年 10 月 20 日執行長榮 BR-801 國際航線駕駛艙航路及客艙安全查核：本次飛航由機長駕駛員 E 君、副駕駛員 H 君、客艙長邱 O 慎及另 13 位客艙組員共同執行，飛行各項資料完整，組員依規定持卡提示，飛行各階段檢查確實，飛機操控符合標準操作規範，航管通話程序熟練，按飛行計畫完成任務，協調合作良好。客艙組員依規定提示，並執行客艙各項裝備檢查及乘客安全提示，飛航中客艙組員均依公司手冊執行前後艙通話程序，後艙作業合要求。

(二) 返程

106 年 10 月 23 日執行長航 BR-808 國際航線駕駛艙航路及客艙安全查核：本次飛航由機長駕駛員王 O 鈞君、副駕駛員王 O 瀚、客艙長李 O 廉及另 5 位客艙組員共同執行，飛航簽派各項資料完整。客艙組員依規定提示，並執行客艙各項裝備檢查及乘客安全提示，飛航中客艙組員均依公司手冊執行前後艙通話程序，後艙作業合要求。

三、106 年 10 月 21 日 1200-1600 時及 10 月 22 日 0800-1200 時技正 林柔君執行飛航組員模擬機訓練觀察：

(一) 本次年度複訓之課目設計係依據華信航空年度複訓計畫之重點要求，包括基本飛行操控(飛機遭遇風剪、亂流、起飛後發動機故障、空中雙發動機失效等)、精確及非精確系進場、緊急程序及飛行線上之情景判斷及操作等，藉由模擬機之訓練觀察，了解華信航空 ERJ-190 型機之操作模式及營運業務之運作模式，以確保法規之符合性與安全性。

(二) 10 月 21 日 1200-1600 時由模擬機教師陳 O 豪執行教學，第一批由正駕駛員林 O 宗擔任操控駕駛員、副駕駛員孫 O 擔任監控駕駛員；第二批由正駕駛員林 O 宗擔任監控駕駛員、副駕駛員孫 O 擔任操控駕駛員。

(三) 10 月 22 日 0800-1200 時由教師機師陳 O 豪執行教學，第一批由正駕駛員戴 O 雄擔任操控駕駛員、正駕駛員程 O 亮擔任監

控駕駛員；第二批由正駕駛員戴 O 雄擔任監控駕駛員、正駕駛員程 O 亮擔任操控駕駛員。

(四)模擬機教師陳 O 豪教學經驗豐富，飛行前任務提示詳盡，訓練課目依設計規劃執行完成；受訓學員均按計畫完成訓練，進度表現正常。

四、105 年 10 月 21 日 0800-1200 時及 10 月 22 日 0400-0800 時檢查員梅宏競執行模擬機檢定駕駛員適職性考驗觀察：

(一)根據民用航空法第二十五條規定：「航空人員術科檢定業務，得由民航局委託機關、團體或個人辦理；民航局訂定受託者之資格、責任、監督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民航局應派檢查員依航務檢查員手冊 Job Function 10-能力與技術考驗及檢定駕駛員之檢查，除評估航空人員及檢定駕駛員之能力外並評鑑航空器使用人趨勢分析、標準化作業及品質管制計畫之有效性。

(二)10 月 21 日 0800-1200 時檢定駕駛員張 O 緯執行考驗，第一批由正駕駛員劉 O 華擔任操控駕駛員、正駕駛員李 O 志擔任監控駕駛員；第二批正駕駛員李 O 志擔任操控駕駛員、正駕駛員劉 O 華擔任監控駕駛員。

(三)10 月 22 日 0400-0800 時檢定駕駛員張 O 緯執行考驗，第一批由正駕駛員林 O 宗擔任操控駕駛員、副駕駛員孫 O 擔任監控駕駛員；第二批由正駕駛員林 O 宗擔任監控駕駛員、副駕駛員孫 O 擔任操控駕駛員。

(四)正駕駛員劉 O 華等三員之考驗均依規定程序執行完成過程順利；副駕駛員孫 O 針對課目之情境認知及部分操作程序之執行須經提醒後改善，本次缺失將列入個人紀錄追蹤改善情形。

(五)檢定駕駛員張 O 緯確按計畫完成各項考驗課目，考驗過程合於要求，舉止公正，飛行後講評確按規定執行，本次考驗觀察結果滿意。

參、心得及建議

模擬機訓練之重點在經由組員間之溝通協調、分工合作以確保各項標準操作程序能精確而有效之執行，並模擬結合各種可能發生之實際飛航環境場景，以強化飛航組員保持飛航知識、技術之適職性能力表現。經觀察華信航空訓練計畫已將本局年度飛安精進重點要求項目及飛安通告要求改善項目納入年度訓練及考驗課目配當內並依計畫執行完成，本次模擬機適職性訓練/考驗觀察結果滿意。